

附件 1

2015 年 7 月 1 日起香港 CEPA 项下新增零关税货物原产地标准表

序号	税则号列	货物名称	原产地标准
1	29031300	三氯甲烷	(1)从天然物质或化学原料经化学反应制得;或(2)在香港进行提纯,且符合从价百分比标准。
2	56012100	化妆棉	税号改变标准
3	90214000	助听器	税号改变标准
注:“提纯”是货品经减少或去除杂质,适于下列一种或多种用途:(1)用作制药、医疗、化妆品、兽医或食品级的物质;(2)用作分析、诊断或实验室用的化学产品和试剂;(3)用作微电子元件和组件;(4)特定光学用途;(5)生物技术用途(例如,细胞培养、遗传技术或作催化剂);(6)用作分离流程中的载体;或(7)核级用途。			